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

上市公司名称: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大唐电信
股票代码:600198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UTHWEST SECURITIES CO.,LTD.

交易对方	住 所	通讯地址
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一区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一区
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一区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一区
上海利核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钦江路333号41幢203室	上海市钦江路333号41幢203室
上海物联网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普惠路333号3幢1005室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普惠路333号3幢1005室
上海上创信德鸿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定区兴贤路1368号3幢2152室	上海市嘉定区兴贤路1368号3幢2152室
海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狮子岭工业园区办公楼39号楼	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狮子岭工业园区办公楼39号楼
北京银汉兴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法华寺27号紫竹院街道办事处综合楼6层单大厦项目地上3层东半部318房	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7号元大都7号A座14层
熊碧辉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东路100弄14号	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99号11号楼2楼
顾新惠	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南路8弄23号	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99号11号楼2楼

二〇一二年五月

公司声明

本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重组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全文同时刊载于http://www.sse.com.cn网站。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报告书及摘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发行人/大唐电信	指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	指	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利核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物联网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上创信德鸿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银汉兴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海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熊碧辉和顾新惠
电信科研院	指	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
大唐控股	指	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利核	指	上海利核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武岳峰创投	指	上海武岳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物联网创投	指	上海物联网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创信德鸿能	指	上海上创信德鸿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银汉兴业创投	指	北京银汉兴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海南信息产业基金	指	海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上海创投	指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大唐高新创投	指	大唐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大唐微电子	指	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联芯科技	指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优思	指	上海优思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优思电子	指	启东优思电子有限公司
优思通信	指	启东优思通信有限公司
广晟微电子	指	广州市广晟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芯科技(香港)	指	联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浦歌	指	上海浦歌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精佑	指	上海精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优思伟业	指	深圳优思伟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目标资产、标的资产	指	交易对方合计拥有的联芯科技有限公司99.36%股权、上海优思通信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启东优思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
标的公司	指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优思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启东优思电子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资产重组、本次重组	指	大唐电信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目标资产，同时向电信科研院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之交易行为
审计基准日、评估基准日	指	2012年2月29日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机构/东洲评估	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若有差异,则此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二、专业术语释义

TD-SCDMA	指	Time Division-Synchronous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的简称,是由中国提出的一种第三代无线移动通信技术国际标准,是中国移动主要采取的3G标准
WCDMA	指	Wideband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的简称，是一种第三代无线移动通讯技术国际标准,是中国联通主要采取的3G标准
CDMA2000	指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 2000的简称，是一种第三代无线移动通讯技术国际标准,是中国电信主要采取的3G标准
ITU	指	Inter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s Union(国际电信联盟)的简称,是联合国主管信息通信技术事务的主要机构
TD-LTE	指	Time Division Long Term Evolution(时分长期演进)的简称,3G后续演进技术LTE的两种模式之一
FDD-LTE	指	Frequency Division Long Term Evolution(频分长期演进)的简称,3G后续演进技术LTE的两种模式之一
OFDM	指	Orthogonal Fre-quency Division Multiplexing(正交频分复用技术)的简称,是一种无线环境下的高速传输技术,是长期演进技术LTE的信号传输技术规范之一
MIMO	指	Multiple-Input Multiple-Out-put(多入多出技术)的简称,是一种能够大幅提高无线电通信能力的技术,在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标准中被广泛采用
SoC	指	System on Chip(系统级芯片)的简称,是一个包含完整系统并有嵌入软件全部内容的集成电路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3rd-generation),支持高速数据传输的蜂窝移动通讯技术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的缩写,印制电路板,是一种重要的电子部件
SMT	指	Surface Mounted Technology的简称,表面组装技术(表面贴装技术),是目前电子组装行业里最流行的一种技术和工艺
Open Bom	指	开放资料清单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的简称,意为原始设计制造商
GSM	指	Global System for Mobile communications的简称,意为全球移动通信系统,是由欧洲电信标准组织ETSI制订,当前应用最为广泛的移动电话标准
BVT	指	版本验证测试(Build Verification Test),该过程由一组广泛的测试组成,一般用于简单的验证特定版本总体质量
DVT	指	设计验证测试(Design Verification Test),该过程需要对硬件设备的所有信号进行测试,完成安全规范验证,以此实现产品的基本定型
PVT	指	小批量过程验证测试(Process Verification Test),该过程主要验证新机型的各功能实现状况,并进行稳定性及可靠性测试
ISO9001认证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提出的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
SPC	指	统计过程控制(Statistical Process Control),是一种借助数理统计方法的过程控制工具,主要是对生产过程进行分析评价,根据反馈信息及时发现系统性因素出现的征兆,并采取措施消除其影响
主板	指	Mainboard,亦称系统板(System board),是电子设备的基本部件之一,安装了组成设备的主要电路系统,一般集成了各类芯片、接口和插件
协议线	指	一组网络和电子设备中各层级通讯规则和方式的总合,描述了信号的时序和通信数据的结构,反映了文件和数据传输的过程
Mbit/s	指	兆比特每秒，计算机行业里表示传输速度的单位,1Mbit/s表示每秒钟传输1,000,000比特的数据,每8比特即为1字节
MHz	指	兆赫,是波动频率单位之一,相当于1,000千赫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交易方案及交易标的的估值作价

1、本次交易的方案

大唐电信向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上海利核、上海物联网创投、上创信德鸿能、北京银汉兴业创投、海南信息产业基金等七家机构定向发行股份,收购其合计持有的联芯科技99.36%股权;向自然人熊碧辉、顾新惠定向发行股份,收购其合计持有的上海优思49%股权和优思电子100%股权。同时,公司向电信科研院定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6.2925亿元,拟用于发展标的资产主营业务和相关产业及补充流动资金。

2、标的资产的估值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以持续经营为前提的企业价值评估采用两种评估方法。本次评估结合被评估企业的资产、经营状况等因素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了评估。本次东洲评估以2012年2月29日为评估基准日,对联芯科技、优思电子、上海优思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沪东洲资评报字【2012】第0215026号、第0213207号、第0212207号)。上述评估报告已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

联芯科技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64,871.33万元，经评估，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93,099.71万元，增值额28,228.38万元,增值率43.51%;收益法评估价值为163,774.00万元,增值额98,902.67万元,增值率152.46%。

上海优思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8,655.04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12,969.61万元,增值额4,314.57万元,增值率49.85%;收益法评估价值为42,800.00万元,增值额34,144.96万元,增值率394.51%。

优思电子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056.97万元,经评估,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2,043.77万元,减值额13.20万元,减值率0.64%;收益法评估价值为7,360.00万元,增值额5,303.03万元,增值率257.81%。

3、本次交易的作价及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评估价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联芯科技99.36%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627,258.464元，上海优思49%股权的交易价格为209,720.000元，优思电子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73,600.000元。

各交易对方分别以其拥有的标的资产认购公司本次拟发行的股份。公司控股股东电信科研院同时以现金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

二、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及发行数量

1、发行价格

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定价基准日均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均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8.39元/股。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最终发行价格尚须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若本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2、发行数量

①)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191,057.85万元,以8.39元/股发行价格计算,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22,772.0913万股,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对象	发行数量(股)
电信科研院	10,072,394
大唐控股	148,118,845
上海利核	15,596,594
上海物联网创投	7,554,295
上创信德鸿能	5,036,197
北京银汉兴业创投	3,786,908
海南信息产业基金	3,786,908
熊碧辉	16,884,386
顾新惠	16,884,386
合 计	227,720,913

②)本次交易中,公司拟募集配套资金6.2925亿元,以8.39元/股发行价格计算,向电信科研院发行股份数量为7,500万股。最终发行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本次交易的发行数量总数为302,720,913股。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亦将作相应调整。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拟购买标的资产估值为191,057.85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根据中国证监会《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对方电信科研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对方大唐控股为电信科研院的控股子公司。同时,大唐控股持有本次交易对方海南信息产业基金40%的出资额,是海南信息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之一,高永岗先生出任电信科研院的总会计师并兼任海南信息产业基金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本次发行股份的禁售期

本次交易对方电信科研院承诺:本次以资产认购的股份和以现金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均不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交易对方上海物联网创投、上创信德鸿能、北京银汉兴业创投和海南信息产业基金承诺:本次以资产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交易对方熊碧辉、顾新惠承诺:本次以上海优思股权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转让不超过本次认购股份数量的三分之一,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转让不超过本次认购股份数量的三分之二,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以优思电子股权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五、利润补偿承诺

2012年4月10日,大唐电信与大唐控股、电信科研院、上海利核、上海物联网创投、上创信德鸿能、海南信息产业基金、北京银汉兴业创投、熊碧辉、顾新惠签订《盈利预测补偿协议》。2012年5月14日,大唐电信与大唐控股、电信科研院、上海利核、上海物联网创投、上创信德鸿能、海南信息产业基金、北京银汉兴业创投、熊碧辉、顾新惠签订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

如果本次交易于2012年度内实施完成，则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度，每年度标的资产联芯科技实现的净利润(与评估报告中的净利润口径一致,包括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而不包括其他非经常性项目产生的净利润)不低于同期评估报告预测的净利润数;如果本次交易于2013年度内实施完成,则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度,每年度标的资产联芯科技实现的净利润(与评估报告中的净利润口径一致,包括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而不包括其他非经常性项目产生的净利润)不低于同期评估报告预测的净利润数。

联芯科技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64,871.33万元，经评估，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93,099.71万元，增值额28,228.38万元,增值率43.51%;收益法评估价值为163,774.00万元,增值额98,902.67万元,增值率152.46%。

上海优思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8,655.04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12,969.61万元,增值额4,314.57万元,增值率49.85%;收益法评估价值为42,800.00万元,增值额34,144.96万元,增值率394.51%。

优思电子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056.97万元,经评估,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2,043.77万元,减值额13.20万元,减值率0.64%;收益法评估价值为7,360.00万元,增值额5,303.03万元,增值率257.81%。

如果本次交易于2012年度内实施完成,则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度,每年度标的资产上海优思和优思电子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同期评估报告预测的净利润数;如果本次交易于2013年度内实施完成,则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度,每年度标的资产上海优思和优思电子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同期评估报告预测的净利润数。

根据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东洲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沪东洲资评报字【2012】第0215026号、第0213207号、第0212207号),2012年、2013年、2014年、2015年交易对方应承诺的联芯科技、上海优思、优思电子的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预测利润 / 公司名称	2012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联芯科技	14,008.28	17,415.73	20,822.41	23,131.05
上海优思	7,080.26	7,781.17	8,476.87	9,175.45
优思电子	963.35	1,006.35	1,054.35	1,101.60

注:联芯科技的净利润与评估报告中的净利润口径一致,包括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而不包括其他非经常性项目产生的净利润。

六、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

2012年4月11日，大唐电信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相关议案;2012年5月14日,大唐电信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正式方案的相关议案。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如下:

1、本次交易的相关方案获得国务院国资委的批复;

2、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3、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电信科研院及其关联方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

4、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方可实施。

上述批准或核准均为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重组方案能否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和能否取得国务院国资委等有关部门的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公布本次重组的最新进展,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风险因素

除上条所述审批风险外,本次交易涉及的主要风险因素如下:

1、行业及政策风险

国家支持3G产业发展,特别是对自主创新的TD-SCDMA产业提供政策支持,拟购买资产中联芯科技主要从事基于TD-SCDMA终端核心技术的开发,提供包括基带、射频、电源管理在内的核心套片以及基于核心套片的2G/3G/4G多模终端解决方案,因此TD-SCDMA推广的速度对于公司未来业务将产生一定影响,如果未来国家相关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则将给公司相关业务带来不确定性。

2、管理风险

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芯片设计及解决方案、终端设计服务、软件服务以及增值业务与移动互联网业务等,下属子公司分布于北京、天津、上海、西安、成都等多个城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的联芯科技主要业务为TD-SCDMA终端核心芯片技术的开发,上海优思主要业务为移动终端软、硬件的设计,手机解决方案的提供,以及手机核心零部件、整机的制造、销售等业务。同时,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及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因此,公司较宽的管理幅度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管理难度,若公司的组织管理体系、人力资源管理及风险控制体系不能满足公司资产规模扩大后对管理制度和管理团队的要求,则公司的经营将受到一定影响。

3、大股东控股风险

目前公司的控股股东电信科研院直接持有公司30.64%的股份，通过电信科学技术第十研究所间接持有公司1.39%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32.03%股权。本次重组完成后,预计电信科研院直接持有公司29.61%股权,通过大唐控股、海南信息产业基金、电信科学技术第十研究所分别间接持有公司19.97%、0.51%和0.82%股权,合计持有公司50.91%股权,处于绝对控股地位。电信科研院可能通过公司董事会或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为保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电信科研院承诺,保证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将按照中国证监会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与大唐电信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完全分开,切实保障大唐电信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财务方面的独立运作。

4、技术风险

联芯科技为了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必须尽可能准确地预测相关芯片技术的发展方向、技术产业化及市场化的发展趋势,并进行相应的研发投入。但由于对未来市场的预测存在不确定性,如果联芯科技对相关芯片技术和市场发展趋势判断失误,或新技术产业化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将可能让联芯科技面临风险。

公司始终重视新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同时公司不断提升对研究人员的重视,公司将始终跟随市场发展方向,不断保持产品的市场先进性。

(下转D10版)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大唐电信
股票代码:60019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一区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一区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一二年五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电信科研院目前持有大唐控股54.17%的股份,为大唐控股的控股股东;海南信息产业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海南大唐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间接控股股东为大唐控股;同时,大唐控股直接持有海南信息产业基金40%的出资额,是海南信息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之一,高永岗先生出任电信科研院的总会计师并兼任海南信息产业基金的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交易中,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和海南信息产业基金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本次交易中,大唐控股和海南信息产业基金共同委托电信科研院履行本次交易中相关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根据本院、大唐控股、海南信息产业集聚与大唐电信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和《股份认购协议》,本次交易中本院以持有的联芯科技5.16%股权和6,2925亿元现金认购大唐电信非公开发行之股份,大唐控股以持有联芯科技75.88%股权认购大唐电信非公开发行之股份,海南信息产业基金以持有联芯科技1.94%股权认购大唐电信非公开发行之股份。其各项生效条件包括:

1、本次交易的相关方案获得国务院国资委的批复;

2、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3、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电信科研院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4、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方可实施。

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 义

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发行人/大唐电信	指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院/电信科研院/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
大唐控股	指	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利核	指	上海利核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武岳峰创投	指	上海武岳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物联网创投	指	上海物联网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创信德鸿能	指	上海上创信德鸿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银汉兴业创投	指	北京银汉兴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海南信息产业基金	指	海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上海创投	指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大唐高新创投	指	大唐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芯科技	指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优思	指	上海优思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优思电子	指	启东优思电子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目标资产、标的资产	指	交易对方合计拥有的联芯科技有限公司99.36%股权、上海优思通信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启东优思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
标的公司	指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优思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启东优思电子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资产重组、本次重组	指	大唐电信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目标资产,同时向电信科研院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之交易行为
审计基准日、评估基准日	指	2012年2月29日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机构/东洲评估	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电信科研院目前持有大唐控股54.17%的股份,为大唐控股的控股股东;海南信息产业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海南大唐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间接控股股东为大唐控股;同时,大唐控股直接持有海南信息产业基金40%的出资额,是海南信息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之一,高永岗先生出任电信科研院的总会计师并兼任海南信息产业基金的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交易中,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和海南信息产业基金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电信科研院、大唐控股、海南信息产业基金的股权控制关系情况如下:

(一)电信科研院基本情况

1、概况

名称: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一区

法定代表人:真才基

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

注册资金:652,327万元

成立日期:2001年1月20日

企业注册号:100000000034975

组织机构代码:40001101-6

税务登记证号:京税证字110108400011016

经营方式:生产、销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经营范围:主营:通信设备、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电子软件、广播电视设备、光纤及光电缆、电子元器件、其他电子设备、仪器仪表的开发、生产、销售,系统集成(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通信、网络、电子商务、信息安全、广播电视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兼营:小区及写字楼物业管理;供暖、绿化服务;花木租赁;房屋维修、家居装饰;房产租售咨询;物业管理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百货、机械电子设备、建筑材料、五金交电销售。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一区

联系人:田颖

联系电话:010-62301701

2、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电信科研院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3、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姓 名	曾用名	职 务	国 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真才基	无	党组成员、院长	中国	中国北京	无
杨毅刚	无	党组成员、副院长	中国	中国北京	无
黄志勤	无	党组成员、副院长	中国	中国北京	无
徐宏志	无	党组成员、副院长	中国	中国北京	无
高永岗	无	总会计师	中国	中国北京	无
陈山枝	无	党组成员、副院长、总工程师	中国	中国北京	无
刘会亚	无	党组成员、纪检组组长	中国	中国北京	无

4、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电信科研院和大唐控股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人	证券名称	证券代码	性质	数量(股或张)	持股比例
1	电信科研院	高鸿股份	000851	流通股	37,847,623	11.37%
2	大唐控股	中芯国际	HK0981	流通股	6,166,138,341	19.32%

注:大唐控股持有中芯国际的股权为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大唐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二)大唐控股基本情况

1、概况

中文名称: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真才基

成立日期:2007年3月12日

注册资本:360,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一区

企业注册号:100000000040784

组织机构代码证:71093462-5

税务登记证号:京税证字110108710934625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与咨询;信息技术、软件、芯片、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与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

2、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大唐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	195,000	54.17%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105,000	29.17%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60,000	16.66%
合 计	360,000	100.00%

(三)海南信息产业基金基本情况

1、概况

名称:海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狮子岭工业园区办公楼39号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高永岗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2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1年11月21日

营业期限:2011年11月21日至2018年11月21日

企业注册号:460100000349465

组织机构代码:58392483-7

税务登记证号:琼地税海口字460100583924837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件经营)

2、股东及持股比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海南信息产业基金的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40.00%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7,750	31.00%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	20.00%
海口高新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00	8.00%
海南大唐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0	1.00%
合 计	25,000	100.00%

第二节 持股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重组涉及标的资产包括联芯科技、上海优思、优思电子,同时将募集配套资金6.2925亿元。希望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解决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减少关联交易,并促进我院各产业的协同、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最终将大唐电信打造成为一家主营业务突出、资产质量优良、盈利能力大幅提高的大中型高科技上市公司,在提升我院整体价值的同时,也会为中小股东带来投资回报,成为我国资本市场中优质ICT上市公司。

(一)促进产业协同,提升上市公司产业竞争力

本次重组大唐电信拟收购提供TD标准终端芯片和整体解决方案的联芯科技和从事手机主板贴片加工业务的优思电子的控股权,以及从事移动终端设计、提供手机解决方案业务的上海优思少数股东权益,收购联芯科技,将显著增强大唐电信IC设计产业的能力,业务领域从原有的智能卡安全芯片及解决方案拓展到移动互联终端芯片及解决方案,未来通过强化重组整合效应进行联芯和微电子芯片设计能力和资源的深度协同与整合,开拓新的芯片及解决方案业务领域,将有效提升大唐电信集成电路产业板块总体价值,并形成我院集成电路设计产业的不被主体。收购上海优思少数股东权益可进一步加强大唐电信对终端设计产业的控制力,收购优思电子则可以有效增强大唐电信终端设计整体设计和交付能力,进而增强未来大唐电信终端设计产业整体实力,并对联芯特定市场客户拓展能形成较好协同与支撑,推动大唐电信核心产业的良性互动。

(二)解决同业竞争,规范上市公司运营和管理

联芯科技主要以TD-SCDMA/TD-LTE终端芯片及标准、协议软件为核心,提供移动通信芯片和解决方案等。大唐电信的控股子公司大唐微电子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第二代身份证、电信卡、社保卡、金融卡等智能卡芯片以及SoC芯片等通讯芯片的研发与生产。2011年1月,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大唐电信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进行审核,认为联芯科技的芯片开发业务与大唐微电子存在一定的同业竞争,作出了不予核准的决定,从而制约了上市公司的再融资能力。通过本次重组,我院将解决联芯科技与大唐微电子之间的同业竞争,实现集团芯片类资产的整体上市,规范上市公司的运营和管理,促进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改善资产结构,提升上市公司资产质量与盈利能力

目前移动互联网面临重要发展机会,行业信息化向广度和深度延伸,金融IC卡迁移也将带来巨大市场机遇,同时在大力支持自主创新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背景下,TD-SCDMA和TD-LTE战略性协调发展也将为TD芯片及终端设计带来重要发展机遇。但目前大唐电信自身发展面临盈利能力不强、资产结构不合理、净资产规模小等问题,资源不足已经成为其自身发展的瓶颈。通过本次重组,将我院在推动自主创新及TD-SCDMA产业发展过程中积累的优质成果联芯科技注入上市公司,并进一步收购在终端设计综合能力已居国内同行业前三名的上海优思少数股权以及经营稳健持续盈利的优思电子100%股权,并且进一步注入现金,将有利于提升提升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改善上市公司资产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为上市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提供保障。

(四)通过重组促进体制机制改革,促进我院长期可持续发展。

目前,大唐电信自上市以来,并没有充分发挥骨干及员工持股等激励机制手段。从改革的角度看,本次重组更深层次的功效在于通过将资产注入上市公司,促进体制机制的根本转变,按照资本市场的要求深化企业内部改革,规范公司治理,推进三项制度改革,创新激励约束机制,从而促进我院产业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大唐电信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电信科研院直接持有大唐电信30.64%的股份,通过电信科学技术第十研究所间接持有公司1.39%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32.03%股份;大唐控股、海南信息产业基金未持有大唐电信任何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电信科研院将直接持有大唐电信21,958.52万股,持股比例为29.61%;大唐控股将持有大唐电信14,811.88万股,持股比例为19.97%;海南信息产业基金将持有大唐电信378.69万股,持股比例为0.51%。

本次交易前后,大唐电信股本结